附件2：

**全国标准样品技术委员会有色金属分技术委员会委员任职条件**

1. 具有中级以上（含中级）专业技术职称，或者具有与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相对应的职务；
2. 正在从事标准样品的生产、管理、应用、销售等方面的工作，有较强的有色金属标准化工作经验，曾指导或参加标准样品研制工作，或曾参加标准样品的定值工作；
3. 有较强的协调能力，曾主持或经常参加标准样品的鉴定会或标准的审定会，或具有较高的实验室技术管理水平；
4. 能持续地参加第六届（2020年~2025年）标委会的相关活动，履行委员各项职责与义务；
5. 每个会员单位推荐1名委员候选人，该候选人未同时担任3个以上的技术委员会的委员，否则无法申报成功。